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109 年 6 月份市容會報紀錄

時間:109年6月22日上午10時0分

地點:本所6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李區長美麗 紀錄:黃琮淯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略)

二、 本月份提案討論

	1 7 7 4 5 元 四				
案	提 案	案 由	答 覆 機 關	處理	主席
號	單 位	亦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等級	裁示
10906	松江里辨	建請於錦州街(錦州	新工處 109年6月22日現場		1.請各權責單位
-提案	公處	街 241 巷至建國北	答覆:本案於6月19日召集		將執行情形函
9		路2段)兩側電桿地	台電北區營業處、公園 處等		報本所。
		下化,路燈移致不影			2.本案繼續列管
		響行人走路的位置,	權責單位辦理現場會勘 後續		(新工處、台電北
		店家直立招牌凸出	依會勘紀錄分工進行。		區營業處、建管
		改善,以利行人通	建管處 109 年 6 月 22 日現場		處、公園處)。
		行。	答覆: 本案針對案址進行場勘		
			發現四個商家之直立式招牌		
			凸出目前正函請中華電信提		
			供商家聯絡資訊以利後續辦		
			理。		
10906	江寧里辨	請清查錦州街 425	衛工處 109.06.18 北市工衛	1	L. 請衛工處針對
-提案	公處	號至 459 號之商家	維字第 1093029955 號 2597-		專案處理進度
10		汙水排往何處。	3183 分機 116 (營運管理科		向里辨公處說
			- 藍玉如)		明,並副知本
		案件說明:因錦州街	中山區錦州街 425 號至 459		所。
		425 號至 459 號之衛		2	2. 本案持續列管
		生下水道時常回堵,	號店家,本處於6月底前納入		(衛工處、環保
		請衛工處清查商家	排程辦理向尚未裝設截留器		局)
		排放污水至下水道	商店安裝並向已裝之商店宣		
		之情況:有裝設油脂	導日常之維護管理。		
		截留器之店家,也請	環保局 109.06.18 答覆		
		衛工處督導使其符	6月16日會勘結論		
		合使用標準。為排放	1. 請水利處勘查案址附近排		
		污水至衛生下水道	1. 明八八歲四旦未延門以外		

之商家,必定排往水溝,屆時請環保局查處。		水系統並將結果於8月底 前回覆里辦公處。 請環保局溝渠隊邀集下工	
		科辦理人孔提升位置確認會勘。	
	3.	俟會勘結論事項辦理完 成,加強該區段巡檢稽查 取締。	

三、上月份提案處理情形報告

案	提 案	b i	答 覆 機 關	處理	主席
號	單 位	上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等級	裁示
10906	北安里辨	請將劍南路自臨溪	新工處 109 年 3 月 3 日北市	В	1. 請新工處將
-提案	公處/里長	路 100 巷口至劍南	工新設字第 1093015781 號函		預算執行排
1	陳永忠	路 211 號湧泉寺附	維護工程科楊憶婷 1999 轉		程函知北安
		近地面整段重新舖	<u>2602</u>		里辦公處並
		設柏油路。	本年度預算已超支,其將納入		副知本所。
			爾後年度預算檢討辦理路面		2. 本案繼續列
		依據 109 年 5 月 8 日	更新,在未更新前,將請轄區		管。(新工處)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分隊將先針對較嚴重部分如		
		調會會議紀錄:	坑洞採方正銑鋪修補,另較輕		
		1. 本案分 2 年度	微之龜裂及高低不平處將以		
		(109、110)執行。	修補材料改善以維持道路應		
		2. 删除大地處權責。	有的平整度並加強巡查,以維		
		3. 本案里長同意撤	安全。		
		案,改列區公所市	新工處 109 年 5 月 19 日北市		
		容會報列管。	工新設字第 1093047856 號		
			有關劍南路自臨溪路 100 巷		
			口至湧泉寺附近(52 號燈桿)		
			路面更新,本處已納入 109 年		
			度預算辦理;另有關劍南路		
			(52 號燈桿至湧泉寺前)路面		
			本處前已於 104 年度更新完		
			成且尚屬堪用。		
			109 年 6 月 22 日里辦公處意		
			見:請新工處將 109 年度預算		
			執行排程函知里辦公處,俟里		
			辨公處同意後再行解除列管。		
10906	劍潭里辦		新工處 109 年 3 月 10 日北市	В	1. 請新工處協
-提案	公處/里長	山擋土牆增設工程。	工新設字第 1093022993 號函		助確認預算
2	王迎珠	D. 15 100 5 7 7 0 :	維護科楊憶婷 1999 分機		時程並回復
		依據109年5月8日	2602 Lacation A O White Harrier		里辨公處。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本案經查證為 8 米計畫道路		2. 本案持續列
		調會會議紀錄:	之國有地風景區擋土邊坡,將		管。(新工處)

		1 化二中以上(100)	4、斤点《中瓜为工签以上	
		1. 新工處於本(109)		
		年底前完成擋土	評估。	
		牆增設工程。		
		2. 删除大地處權責。		
		3. 本案里長同意撤		
		案,改列區公所市		
		容會報列管。		
10906	大佳里辨	建請解除民族東路	都發局 109 年 5 月 19 日北市	1. 請衛工處設
-提案	公處/里長	93-95 號間至濱江		計科詳查汙
3	莊欽億	街 142 號之計畫道	<u>都秘字第 1093052650 號</u>	水處理廠的
	开 奶 心	路列管。	經於109年3月4日電詢里長	設置是否與
		<u>~</u> □ /1 □	提案原意,本案位址係屬計畫	民族東路 93-
		依據109年5月8日	道路,為配合西側車站用地劃	95 號間至濱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設,如市府現無闢建轉運站之	江街 142 號之
		調會會議紀錄:	計畫,仍請市府評估是否仍按	計畫道路牴
		1. 請相關權責單位	當年計畫開闢道路或檢討解	觸並協助通
		重新評估並列出		知里辨公處
		時程規劃提供里	編道路用地,俾利民眾權益。	及本所。
		辨公處瞭解。	本案位於松山機場西側地區,	2. 本案持續列
		2. 本案里長同意撤	長期發展需配合本府松山機	管(都發局、新
		案,改列區公所市	場遷移政策,惟因該政策涉及	•
		容會報列管。	中央決策,須俟桃園機場完成	工處、交通局)
		合胃积 约 官。	相關建設(預期114年完成第	
			三跑道)後檢討評估及確立政	
			策方向,本局將續為辦理松山	
			機場遷移、整體規劃及檢討都	
			市計畫等相關工作。	
			交通局 109 年 3 月 12 日北市	
			交秘字第 1093024669 號函	
			1. 依本府 88 年 12 月 9 日府都	
			二字第 8808360300 號公告	
			「變更濱江轉運站東側部	
			分農業區、特定專用區、汙	
			水處理廠、車站用地為道路	
			用地計畫案」,該計畫道路	
			係為提供濱江轉運站與圓	
			山交流道上下匝道間之獨	
			立聯絡道路以及汽機車等	
			運具到離轉運站之路徑,以	
			降低轉運站開發後對週邊	
			道路服務水準之衝擊。	
			2. 本案位於松山機場西側,建	
			議配合松山機場未來規劃	
			整體規劃及檢討。	
			新工處 109 年 3 月 3 日北市	
			工新設字第 1093015781 號函	
			1. 查旨案道路總工程費	

68,595,000 元,補償費 1,745,880,000元),本處於 108年度依臺北市計畫道路標準作業流程納入108年度概算通盤檢討,惟因本府預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交通局權責,倘經交通局評
108 年度依臺北市計畫道路標準作業流程納入108 年度概算通盤檢討,惟因本府預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標準作業流程納入108年度 概算通盤檢討,惟因本府預 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 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 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 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 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概算通盤檢討,惟因本府預 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 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 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 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 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算額度不足,故無法納編。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2. 另該道路係本府都市發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展局劃定 15 公尺寬都市計 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 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 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畫道路範圍,有關是否廢除 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 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計畫道路事宜,涉及案址地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區整體交通評估,係屬本府
局納入「都市計畫變更程
一
<u> </u>
加工人 古 工家人人人人 有關「古公國人 在公園拼
換樹種。 水改善、土壤改良及更換樹種
案,本處將編列調查、設計及
依據109年5月8日 施工預算,將列入109年度工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程辦理。
調會會議紀錄:
1. 請公園處與里長
討論細部施作規
劃。
2. 本案里長同意撤
案,改列區公所市
容會報列管。
10906 永安里辦 請綠美化明水公園 <mark>公園處 109 年 3 月 6 日北市</mark> B 本案持續列管。
-提案 公處 及永安公園。 <u>工公秘字第 1093008860 號函</u> (公園處)
5 已於 109 年 2 月 12 日跟里長
依據109年5月8日 進行會勘,將依里長會勘提出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的事項進行綠美化,本案預計
調會會議紀錄: 將於 109 年度 6 月底完成。
1. 請公園處於 109
年 6 月底前完成
公園綠美化,並於
公園增設水龍頭,
以利澆水保持植
裁生命力。
2. 本案里長同意撤
案,改列區公所市
容會報列管。

10906	民安里辨	中山北路二段 62 巷	水利處 109年5月19日北市	В	1.	本案删除產
-提案	公處/里長	29 弄 8 號旁水利處	工水秘字第 1096035481 號下			發局、更新
6	羅孝英	百年溝渠,盼能把	工科-郭軒圻 1999 分機 2642			處、文化局、
		水道修建成都市中	本案將依里長建議,由本處調			文獻館列管。
		水利、生態、社區	查水源及流向後,依調查結果		2.	有關於水質
		營造融合之據點。	協調由衛工處及環保局配合			改善及廢水
			執行污水接管及可能污染源			排放事宜,繼
		依據109年5月8日	取締等水質改善相關作業,後			續列管水利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續將配合區公所市容會報列			處、衛工處、
		調會會議紀錄:	管。			環保局。
		1. 本案併入參與式	109 年 5 月 19 日北市工衛維			
		預算執行。	字第 1093025765 號函維護工			
		2. 另有關里長提出	程科-西維工務所 劉成瑛			
		之改善源頭水源	2597-3183 分機 768			
		水質部分,於修	經查案址區域本處已完成用			
		改案由後改列區	戶接管,有關案址區域如有疑			
		公所市容會報列	似違規排放廢水部建請相關			
		管。	單位,進行污染源取締以改善			
			雨水排水溝水質。			
			衛工處 109 年 5 月 27 日北市			
			工衛維字第 1093025765 號函			
			經查案址區域本處已完成用			
			戶接管,有關案址區域如有疑			
			似違規排放廢水部建請相關			
			單位,進行污染源取締以改善			
			雨水排水溝水質。			
			產發局 109 年 2 月 24 日北市			
			產業農字第 1096005591 號函			
			本案待土地主管機關確認土			
			地使用情形並同意該基地做			
			為田園城市社區園圃使用後,			
			可輔導里長申請本局社區園			
			圃推廣補助計畫。			
			更新處			
			109年2月26日北市都新經			
			字第 1097005173 號函			
			1. 本案權責機關:主辦機關為承務			
			為小利處, 励 辨 機 關 為 產 發			
			容建議各單位分工計畫簡述			
			如下:			
			(1) 水利處:完成臺北市水			
			圳、溝渠通盤檢討,研調			
			臺北市治水紋理及水利			
			工程價值與意涵,做為評			
			4. 4. 则学妇去更到明之			

估水圳道保存再利用之

- 依據。另後續水利工程應 與社區溝通並以社造方 式進行基地保存,以凝聚 當地居民社區意識。
- (2) 產發局:輔導社區以生態 綠化方式(田園城市、社區 園圃)進行基地管維。
- (3) 更新處:以社區營造方式 輔導社區發掘與此相關 之社區故事、老照片、社 區達人等,並可以此主題 做紀錄片拍攝及社區策 展。
- 2. 本處受列協辦機關,經查 涉本處業務為社區工作培力 部分;本處長期開辦社造培力 計畫,鼓勵市民投入社區營造 事務,並於近年成立「臺北市 都市再生學苑」,每年度定核 開辦社造系列課程(如核 財職報報報(如據課程、增能系列課程、 地實習課程等)。
- 3. 本年度課程開辦後,將邀請提案里長及社區志工參加,輔導其推動社造工作相關知能。

文化局-臺北市立文獻館 109年3月3日北市文化秘字 第1093013281號函

本案業於 108 年 11 月 4 日邀 集文資委員進行現勘,結論 (略)不具文資價值,請水利處 跟里長研商後續以可逆性工 法施作。

更新處 109.06.16 e-mail 答 覆林育愷(02)2781-5696 轉 3126

- 1. 有關本案市容會報列管事 項為改善源頭水源水質部 分,依權責區分列管單位 應為水利處,本處涉及社 區營造業務已併入參與式 預算執行。
- 本次市容會報列管事項無 涉及本處相關業務,後續 倘本案參與式預算成案再

			行配合辦理相關事宜,提 請解除列管。		
			臺北市立文獻館 109 年 6 月		
			18 日 北 市 獻 編 字 第		
			1093002561 號函		
			1. 依據 109 年 5 月 8 日市政座		
			談工務局協調會會議紀錄,本		
			案併入參與式預算「雙連大溝		
			打勾勾(找到被遺忘的百年水		
			路)」執行。		
			2. 查 109 年度參與式預算提		
			案 i-Voting 已結束,前揭提		
			案已成案,俟後續民政局公文		
			通知辦理後續事宜,本案目前		
10906	江山田城	請截流、導流疏解	暫無進度。 上到表 100 年 5 日 10 日 15 吉	Δ.	本案解除列管。
-提案	公處/里長		水利處 109 年 5 月 19 日北市	A	本 亲肝は列告。
7	劉陽劍	日本的外心主力	工水秘字第 1096035481 號下		
	21121 W1	依據109年5月8日	工科-郭軒圻 1999 分機 2642		
		市政座談工務局協	為免颱風或豪大雨造成淹		
		調會會議紀錄:	水,本處將維持案內地點在		
			本處因應颱風或暴雨事件成		
		1. 請水利處減少合	立擴大動態監視小組或防汛		
		江街及民生東路3	搶險隊時,佈設外租機械廠		
		段口側溝載量,並	商備妥抽水機於現場待命抽		
		於颱風季及豪雨 前,備妥抽水機於	水,以保護當地居民生命財		
		現場待命抽水。	產安全。		
		2. 本案刪除新工處	另本處預計於 109 年 6 月底		
		權責,里長同意撤	前完成合江街 102 巷及錦州		
		案並改移區公所	街排水幹線縱走勘查並檢查		
		市容會報列管。	 與鄰近排水溝間之連接管,確		
			 保幹線及連接管功能正常,俾		
			於大雨時使側溝內收集之雨		
			水儘速排入幹線內,減少滿溢		
			至路面機率。		
			109 年 6 月 22 日江山里辦公		
			處現場表示:本案同意解除列		
			一		
10906	中原里辨	新生高架橋下方綠		В	本案持續列管(公
-提案	T 尔 王 辨 公處	带破碎,建請進行綠	<u>公園處</u> 109年5月27日北市	ע	本系行領列官(公 園處)。
8		美化,期能塑造區域	工公秘字第 1093030219 號函		
		特色。	本處將以 109 年度相關綠化		
			預算辦理中原里界內新生北		
			路2段本線(南京東路至民生		

	<u> </u>		h and he are the whole of the			1
			東路間)橋下綠帶綠美化工			
			程,預定109年7月31日前			
			完成案址橋下綠帶綠美化作			
			業。			
10905	松江里里	民權東路2段152巷	警察局 109 年 5 月 19 日 e-	В	1.	敬請新工處
-提案	辨公處/里	單號,道路及側溝長	mail 答覆			召集警察局、
1	長蔣築諠	期被店家佔用,影響	1. 本分局獲報後於 109 年 5 月			建管處及里
	2517-0155	交通安全,請取締以	15 日請轄區民權一派出所			辨公處辨理
	里幹事謝	杜絕交通亂象及提	前往查處,發現民權東路2			現場會勘,釐
	百 奇	升交通安全。	段 152 巷鄰錦州街口單號			清未改善攤
	0972-295-		(門牌:錦州街 241 巷 1 弄			商之權責單
	622	說明:民權東路2段	20 號)確有攤車、鐵架、木			位歸屬。
		152 巷單號鄰錦州			2.	本案持續列
		街店家林立,店家為	用情形,逐一責令店家立即			管(警察局)。
		增加經營面積將攤	清除改善。			
		位設置於道路及側	2. 復於 5 月 18、19 日前往複			
		溝上,長期佔用導致	查,未再發現有占用道路之			
		行人與車爭道,影響	情形,惟仍有1麵食館未改			
		交通甚鉅,請取締以	善將煮麵攤車置放道路側			
		杜絕交通亂象及提	溝,本分局即依道路交通管			
		升用路人安全。	理處罰條例舉發在案,店家			
			告知已聯繫裝修工人進行			
			內部裝潢俾將攤車內移。			
			3. 本分局將持續責由民權一			
			派出所複查,如有違規占用			
			依規定舉發,如店家仍未改			
			善,另協請環保局及新工處			
			提供機具予以清除,以維護			
			用路人車安全。			
			松江里辦公處蔣里長於5月20			
			日會議表示:目前 152 巷單號			
			該路段仍有攤商於溝蓋上方			
			設立水槽等,影響清潔隊清			
			理,亦有里民針對該路段陳			
			情,請警察局協助改善。			
			警察局中山分局 109.06.19E-			
			mail 答覆-交通組巡官李燏			
			02-25414453(詳附件照片)			
			1. 原1麵食館擺放煮麵攤車於			
			側溝,店家告知將儘速內移			
			攤車,惟本分局於 5 月 29			
			日前往複查仍未改善,遂依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舉			
			發在案。復於6月10日前			
			往複查發現店家仍有於側			
			溝邊緣設置固定式鋼板,已			

	•	1			1
			函請權責單位本府工務局		
			新工處辦理。		
			2. 另有關案址店家於側溝設		
			置水槽,經本分局前往現地		
			查處,雖有違規占用,惟店		
			家見警到場查處,皆立即自		
			行清除,員警當場告誡勿再		
			違規占用。		
			3. 本分局將持續責由民權一		
			派出所複查,如未有改善持		
			續違規占用,將依規定舉		
			發,以維護道路秩序。		
10905	力行里里	建請加速力行里區	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林宛儒	В	本案持續列管(都
-提案	辨公處/里	民活動中心的籌建	25031369 轉 508		發局)。
2	長沈銀德				1X /2J)
	2721-7218		本案主政單位為臺北市政府		
		說明:有關力行里區	都市發展局,本所依其規劃之		
	里幹事黄	民活動中心的籌建,	力行社會住宅新建工程案進		
	涵 歆	17 II 12 14 17 12 12 17 12 17 17 12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度配合辦理。		
	0972-295-	的規劃進度,並請加	都發局 109 年 3 月 4 日北市		
	639	速進行,俾早日落	都秘字第 1093017841 號函住		
		實,以符本里需求。	宅企劃科鄭宇涵 27772186		
		(目前活動無場地,	轉 2502		
		陷空窗期)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 109 年至		
			114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		
		依據中山區109年市	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		
			. , , , , , , , , , , , , , , , , , , ,		
		長與里長市政座談	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		
		會區級會前會會議	動中心。(預定完成日期:114		
		紀錄:	年 12 月)		
		一、請都發局提供	經費預估:1.社會住宅規劃設		
			計及工程費約2.3億		
		里長本案進度等相	2.另區民活動中心參建經費		
		關資料供參。	建議由中山區公所提供		
		二、本案納入市容	都發局 109 年 5 月 20 日會議		
		· · · · · · · · · · · · · ·	表示:本案依期程辦理招標,		
		H IK/ I B	預計於 109 年 5 月 16 日開標,		
			並於6月份決標。		
			都發局 109年6月18日北市		
			都秘字第 1093064844 號-住		
			宅工程科陳竑哲 02-27772186		
			分機 2618		
			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 109 年		
			至 114 年社會住宅規劃設		
			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		
			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		
			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		
			2. 本案勞務標評選業於 109		
			4. 个示为伤际可选来尔 109		

			年6月12日辦理完成,預		
			計 6 月底決標。		
10905	永安里里	培英基地公共住宅	都發局 109 年 3 月 4 日北市	В	本案持續列管(都
提 案	辨公處/劉	建設完成後,請撥	都秘字第 10930 17841 號函住		發局)。
3	春長里長	2 至 3 個地下停車	宅服務科王倩玲 27772186		
	/2532-	位供里辦公處使用。	<u>轉 2711</u>		
	3043	사매가 # # 내 시 내	本市社會住宅地下停車場均		
	里幹事廖 志 國	說明:培英基地公共	開放住戶及鄰里市民抽籤承		
	09097229	住宅第 5 層規畫為中山區活動中心,包	租固定車位,停車場費用比照		
	5616		停管處收費辦法;在地里七		
		里長辦公處,為方便	折、周邊里八折,相關里辦公 處停車位需求,屆時可由區公		
		公務作業,請規劃撥	所向本局提出需求,本局將優		
		2至3個地下停車	一片保留承租。		
		位供里辦公處使用。	都發局 109 年 5 月 18 日北市		
			都秘字第 1093052758 號住宅		
			服務科-王倩玲 27772186 分機		
			<u>2711</u>		
			1. 本局將依109年4月21日市		
			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區級		
			會前會會議紀錄裁示及中		
			山區公所109年5月7日北		
			市中民字第1093015059號		
			函提出里辦公處車位需求		
			事宜,於培英社宅完工啟		
			用後,為永安里辦公處公		
			務使用提供停車位優先承		
			租權。		
			2.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都發局109年6月18日北市都		
			松字第1093064844號住宅服		
			務科-王倩玲-27772186分機		
			2711		
			2111 1. 培英社宅目前預訂於113		
			年2月啟用入住,距今尚		
			有3年半餘,屆時辦理停		
			車場抽籤承租事宜之際,		
			將為永安里辦公處公務使		
			用提供停車位優先承租		
			權。		
			2.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10903		建議於民生東路 2	交工處 109 年 3 月 24 日北市	A	本案解除列管。
-提案	辨公處/里	段 147 巷與松江路	交工設字第 1093012705 號函		

1	長蔣築諠	235 巷及建國北路 2	李永順(02)27599741 轉 7313		
	2517-0155	段 116 巷口評估增	本市交通號誌增設條件係依		
	里幹事謝	設行車號誌,以減少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		
	百 奇	交通事故。	置規則」第226條規定辦理,		
	0972-295-		故需蒐集並評估案址道路幾		
	622	說明:民生東路2段	何條件、交通流量及肇事紀錄		
		147 巷與松江路 235	等始能設置,本處已函請本府		
		巷及建國北路 2 段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提供近5		
		116巷口,交通警示	年肇事資料及明細予本處,後		
		不足,雖設有警示牌 及凸面鏡,但仍有視	續將依相關流量及肇事紀錄		
		線死角,行車稍未注	辦理評估事宜。		
		意即發生交通事故,	新工處 100年3月12日新工房。mail		
		建請評估增設行車	109年3月12日新工處 e-mail 回復:有關松江里里長提案編		
		號誌,以減少交通事	號 10903-提案 1:建議於民生		
		故。	東路 2 段 147 巷與松江路 235		
			巷及建國北路2段116巷口評		
			估增設減速號誌或設施案,經		
			查係屬交工處權責未設涉及		
			本處建議解除列管。		
			交工處 109 年 4 月 22 日現場		
			表示:本路段目前仍辦理流量		
			調查,預計於五月中旬答覆調		
			查結果。		
			交工處 109 年 5 月 20 日現場		
			表示:本案因進行二度調查,		
			故預計延後至 6 月份才可完		
			成評估。		
			交工處 109 年 6 月 22 日會議		
			現場報告:本案已於6月完成		
			流量調查,並於本年度7月進 行交通號誌增設。		
			17文地號記憶改。		
10805	康樂里辨	建請將林森公園東	公園處 108 年 7 月 30 日北市	В	本案繼續列管。
-提案	公處/里長	南側綠地規劃為多	工公護字第 1083049084 號陳		(公園處)
1	王金富	功能運動場(藍球場	楓霖 25850192#131		
	2562-9158	暨羽球場),供里民	本處預計於 109 年上半年度		
	里幹事:	運動使用 。	設計簡易籃球場,並於109年		
	郭棟樑	4 th 100 f 1 fl 20	下半年度完工。		
		依據 108 年 4 月 30 日 北 市 中 民 字 第	公園處 108年10月1日北市		
		1083032168 號 108	工公護字第 1083061515 號圓		
		年市長與里長市政	山公園管理所-楊鈞翔		
		座談會會前會會議	25850192#233		
		紀錄:請體育局於會	本處已錄案優先於 109 年度		
		前會會後一周內邀	上半年規劃設計,下半年度進		
		· · · · ·	一 1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八田本 古松田田村	た ガ 石 ルー カ 明 リ ル 田		
		公園處、康樂里里辦 公處及停管處辦理	行發包施工及開放使用。 108 年 12 月 16 日公園處現場		
		會勘;會勘時間暫定	表示:本案預定於2月規劃設		
		108年5月2日下午	計,並於7月至8月完工。		
		4時。將停管處列為	公園處-圓山公園管理所-楊		
		協辨機關。改列市容	约 翔 25850192#233		
		會報提案。	<u> </u>		
			里長說明依進度辦理中。		
			公園處 109 年 5 月 4 日北市		
			工公園字第 1093024114 號圓		
			山公園管理所-楊鈞翔		
			25850192#233		
			刻正進行預算書審查,俟完		
			成後即可辦理發包。准請解		
			除列管(3月上旬已獲里長同		
			意)		
			康樂里里辦公處里幹事會議		
			表示: 目前里辦公處仍決議		
			— 持續列管。		
10805	劍潭里辨	請將本里主要既成	都發局 109 年 6 月 18 日北市	В	本案繼續列管。
-提案	公處/王迎	道路,東起崇實路口	都秘字第 1093064844 號都市		(都發局)
4	珠里長	西至通北街 145 巷	規劃科-楊絜媖 2720-		
	2533-5530	27217 1 77 3 11	889/1999#8262		
	里幹事:	計畫道路。	本案本局前於 107 年 4 月 11		
	江金惠	依據 108 年 4 月 30	日召開通北街 145 巷既成道		
		日北市中民字第 1083032168 號 108	路變更計畫道路可行性研商		
		年市長與里長市政			
		座談會會前會會議	會議,經各與會單位討論後		
		紀錄:	已獲共識,並已納入中山區		
		改列市容會報提案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辦理分		
			區變更為道路用地,該變更		
			案業於 108 年 7 月 11 日於本		
			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		
			過,因屬主要計畫將再經內		
			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同		
			意,始可發布實施。本局業		
			於 108 年 9 月 27 日將該通檢		
			案函報內政部提會審議,內		
			政部分別於 108 年 11 月 4		
			日、109年2月6日及109		
			年4月21日召開3次專案小		
			組會議,並經小組討論完		
1		1	1 H H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竣,將續提委員會審議,後		
			續將俟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		
			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10708	力行里辨	有關本里建議將「朱	民政局 108.02.25 北市民治字	В	本案持續列管,
提案	公處/里長		第 1086019514 號函(承辦人:		俟有最新進度時
5	沈銀德	補正為『朱厝崙』區	黄琬瑜 電話: 1999 分機		再行函請里長列
	25170155	民活動中心案。	6229)為使本市區民活動中心		席。
	里幹事		命名及更名作業有明確之程		
	黄涵歆		序可茲依循,本局特訂定「臺		
	分機 518		北市區民活動中心命名及更		
			名作業規定」,另為避免類似		
			程序規範紊亂,致市民無所適		
			從,本局於訂定前一併考量		
			「臺北市公園命名及更名作		
			業要點」,並採類似程序規定。		
			據述「臺北市區民活動中心命		
			名及更名作業規定」致生里鄰		
			紛爭部分,查里長為地方意見		
			領袖,不僅深受里民擁戴,且		
			意見更兼具市政整體性高度		
			及民意代表性,故為避免前開		
			爭議發生,本局特於「第4點		
			第3款第1目(命名規定)」		
			及「第5點第2款第2目(更		
			名規定)」規定區公所須召開		
			會議,並邀請區民活動中心周		
			邊行政里里長出席討論決定,		
			盼里長作為地方意見領袖,先		
			行協調、彙整基層意見,使區		
			民活動中心命名及更名更貼		
			合市政整體性及基層期待。綜		
			上,本局訂定「臺北市區民活		
			動中心命名及更名作業規定」		
			已考量「程序規範一致性」、		
			「市政整體性」及「促進地方		
			和諧」之目標,尚無修正需求。		

四、 上級督導員致詞(略)

五、 主席結論(略)

六、 散會